

荥阳市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和安排部署下，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策法规，坚持规范化、制度化、人性化管理，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对促进教育体育事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教育局依托荥阳市政府门户网站、郑州市政务公开网、荥阳市基层政务公开网，及时发布政务动态信息，依法依规做好文件公开发布，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以“政务公开”为原则，主动做好政策解读，切实做到应公开信息尽量公开、公开发布信息审核到位、涉密信息坚决保密。本年度共主动公开信息 81 条。网站上发布的信息保障来源可靠，内容准确，时间及时，具有严肃性、权威性。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教育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申请公开方面，积极践行“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健全会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完善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优化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处理流程，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办理工作。全年共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1 件，依法答复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教育局认真学习把握政务公开工作最新精神，建立了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对拟发布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审核，确保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合法。举办政务公开培训会议，通过多种方式，从法律法规、办理答复流程、公文规范等方面提高全市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程度，扎实开展政务公开考核评估工作，切实提高政务公开质效。参加政府信息及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 4 次，业务考试 1 次，积极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会，进一步深入学习信息的上传、审核知识，教育局相关人员认真领会培训内容，及时整改相关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推进政府网站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强化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互动交流、办事服务等功能，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便捷实用的服务。教育局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通过荥阳市政府门户网站、郑州市政务公开网、荥阳市基层政务公开网，及时发布政府信息，提高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时效性。

（五）监督保障：

政务公开工作，让群众了解了政府工作的内容、程序和结果，增强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提高了政府的公信力。加强了对权力运行的监督通过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加强了对权力运行的监督，防止了权力滥用和腐败现象的发生。提高了政府服务水平。通过公开办事流程、服务承诺等信息，方便了群众办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2	4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8.72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但对照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主要体现在信息时效性、内容丰富度和工作创新性等方面。一是优化工作流程。提升各类政务公开平台信息发布的协同性，更好整合发布和更新政策信息和服务资源，力争获得更多群众对教育的理解和支持。二是丰富公开内容。积极做好重点教育政策、教育重点服务事项和重点教育工作的公开解读，尤其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政策文件，在内容深度和丰富度上不断下功夫。三是创新载体模式，将模式创新与信息公开需求紧密结合，探索运用图文并茂、音视频融合等多种形式，打造更多便于公开、易于接受、形神兼备的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内容表现力和吸引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